

企业报价折扣证明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苏州市政府集中采购中心：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苏州市公安局的苏州市公安局 2026 年度物证类司法鉴定（交通管理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苏州市公安局 2026 年度物证类司法鉴定（交通管理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接企业为（苏州华碧微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98人，营业收入为6393.4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549.12万元，属于（☐中型企业、☒小型企业、☐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

日期：2026 年 01 月 21 日